

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城市供热管网及设施综合更新改造工程 (庭院管网改造工程三标段)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15220020250721010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城市供热管网及设施综合更新改造工程(庭院管网改造工程三标段)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632.846万元,招标人为乌兰浩特市物业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主要对圣泽园小区和升一商居小区2个老旧小区的道路拆除及恢复、污水工程、采暖工程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城市供热管网及设施综合更新改造工程(庭院管网改造工程三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城市供热管网及设施综合更新改造工程(庭院管网改造工程三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资质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2、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3、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要求: 技术负责人1名(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质量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各1名(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安全员1名(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4、信誉要求: 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投标期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推算三年)没有被司法机关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无涉及严重失信行为、无行贿;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况详见招标文件。5、财务要求: 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2022、2023、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6、其他要求: (1)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2) 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施工项目经理、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作为本项目的负责人。7、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成员应全部由施工企业组成,联合体成员总数不超过2家。(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健全的财务制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条件”。(3)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4) 由联合体投标的必须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等招标事宜,牵头人未办理而由联合体其他成员办理的,将导致联合体投标被拒绝。联合体成员均需办理CA锁。;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22 00:00:00到2025-07-28 17:30:00。

获取方式：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中无需报名，直接获取招标文件即可。（注：已办理CA锁的企业可在业务系统内进行网上投标，没有CA锁的企业需办理企业CA锁后方可投标）。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3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本次招标为全流程网上电子招投标项目，所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上传电子版加密投标文件。（如在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遇到问题，请拨打0512-58188511咨询）。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3 09:00:00。

开标地点：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截止之前须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参与开标。同时，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业务咨询电话：0512-58188511）。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 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兰浩特市物业服务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乌兰浩特市物业服务中心

地址：乌兰浩特市

联系人：包巴特尔

电话：18447340930

邮件：31430679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同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佳田聚龙源二期4号综合楼1层2号

联系人：白明慧

电话：15648299249

邮件: 2697541645@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白刚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附件：

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城市供热管网及设施综合更新改造工程（庭院管网改造工程三标段）施工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城市供热管网及设施综合更新改造工程已由乌兰浩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乌发改审发【2025】40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地方自筹，招标人为乌兰浩特市物业服务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同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三标段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城市供热管网及设施综合更新改造工程（庭院管网改造工程三标段）。

2、建设地点：圣泽园小区和升一商居小区。

3、建设规模及内容：主要对2个老旧小区的道路拆除及恢复、污水工程、采暖工程等。

4、项目总投资：774.8万元，资金来源为地方自筹。

5、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工程。

6、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7、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达到合格工程。

8、计划建设工期：2025年8月2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工期

132日历天。以上开竣工时间为暂定时间，以招标人最终确定的开竣工时间为准。

9、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10、本标段招标控制价：6328460.00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3、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要求：技术负责人 1 名（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质量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各 1 名（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安全员 1 名（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4、信誉要求：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投标期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推算三年）没有被司法机关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无涉及严重失信行为、无行贿；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况详见招标文件。

5、财务要求：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 2022、2023、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

流量表、利润表；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6、其他要求：（1）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2）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施工项目经理、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作为本项目的负责人。

7、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成员应全部由施工企业组成，联合体成员总数不超过 2 家。（2）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健全的财务制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条件”。（3）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4）由联合体投标的必须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等招标事宜，牵头人未办理而由联合体其他成员办理的，将导致联合体投标被拒绝。联合体成员均需办理CA锁。

四、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07 月 22 日至 2025 年 07 月

28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2、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中无需报名，直接获取招标文件即可。（注：已办理CA锁的企业可在业务系统内进行网上投标，没有CA锁的企业需办理企业CA锁后方可投标）

3、企业信息注册及CA锁办理

（1）实体CA锁办理：中心现已引进 3 家CA锁办理企业，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任意一家企业办理CA锁，线上线下均可办理，办理流程及收费标准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办事指南，办理地址：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罕山中街 83 号，公铁立交桥北侧，原盟公安局办公楼）一楼 103, 办公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11:30, 下午 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办公电话：0482-8315782（江苏翔晟）、0482-8370125（内蒙古一证通）、0482-8370079（内蒙CA）。

（2）移动端CA锁办理：中心已上线移动端CA办理功能，手机端下载“新点标证通”APP即可申请。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11（新点标证通）。

4、招标文件确需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统一在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上公布，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请潜在投

标人密切关注相关信息，未关注者后果自行承担。

5、如对公告内容有疑问或质疑的，请联系招标代理或招标人。

6、该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如发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有违法违规行行为或者吃拿卡要等腐败行为，请在工作时间拨打监督举报电话：0482-8370588/0482-8370096。

注：本次招标为全流程网上电子招投标项目，所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上传电子版加密投标文件。（如在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遇到问题，请拨打 0512-58188511 咨询）。

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截止之前须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参与开标。同时，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 30 分钟。（业务咨询电话：0512-58188511）。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2025 年 08 月 13 日上午 09：00 时（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开标地点）：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公示与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八、联系方式

1、招 标 人：乌兰浩特市物业服务中心

地 址：乌兰浩特市

联 系 人：包巴特尔

联系电话：18447340930

2、招标代理机构：同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佳田聚龙源二期4号综合楼1层2号

联 系 人：吕工

联系电话：0482-8370482

3、监督单位：乌兰浩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乌兰浩特市

电话：0482-8212652